

新天国际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公司第四届会董事第十二次会议于 2007 年 11 月 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9 名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新天国际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整改报告；

整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。

议案表决情况如下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新天国际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07 年 11 月 8 日